**道德与法治学科作业评价制度**

1. 作为道德与法治学科老师，所教班级较多，学生人数也多，作业不可能做到全批全改。可将每班作业，分为“A和B”两大组。标注“A”组的作业单周交，标注“B”组的作业，双周交，以减轻老师批改作业的量。
2. 道德与法治学科，每周每班2节课，每月8节课。要求每个班级一个月作业的批改不少于3次。
3. 作业的批改，不能简单写一个“阅”字，可分为“优、良、差”等级，或适当加一句评语或鼓励的话语。
4. 严禁学生帮助批改作业。如果学生举报，老师让学生批改作业，已经发现在学校通报批评，并取消该老师本年度评先评优资格。